



正业科技
ZHENGYE TECHNOLOGY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徐地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艳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锡林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 元（含税），2014 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8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3
第九节 财务报告.....	55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正业科技	指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正业	指	昆山市正业电子有限公司
高埗分公司	指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高埗分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证监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华林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指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瑞华、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PCB	指	印制电路板，为 printed circuit board 的英文缩写
CPCA	指	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正业科技	股票代码	300410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正业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dong Zhengye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Zhengye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地华		
注册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科技九路 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808		
办公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科技九路 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808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zhengyee.com		
电子信箱	ir@zhengyee.com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艳平	王巍
联系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科技九路 2 号	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科技九路 2 号
电话	0769-88774270	0769-88774270
传真	0769-88774271	0769-88774271
电子信箱	ir@zhengyee.com	ir@zhengye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公司历史沿革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7年11月14日	东莞	4419002001944	441900617994922	61799492-2
变更注册资本	2001年10月26日	东莞	4419002001944	441900617994922	61799492-2
变更注册资本	2004年07月13日	东莞	4419002001944	441900617994922	61799492-2
变更注册资本	2006年08月17日	东莞	4419002001944	441900617994922	61799492-2
变更注册资本	2007年08月10日	东莞	4419002001944	441900617994922	61799492-2
变更注册资本	2008年05月18日	东莞	4419002001944	441900617994922	61799492-2
变更注册资本	2008年07月09日	东莞	4419002001944	441900617994922	61799492-2
公司名称变更	2008年07月17日	东莞	441900000046830	441900617994922	61799492-2
股份公司成立变更 注册登记	2009年11月02日	东莞	441900000046830	441900617994922	61799492-2
变更注册资本	2010年12月29日	东莞	441900000046830	441900617994922	61799492-2
变更注册资本	2010年12月31日	东莞	441900000046830	441900617994922	61799492-2
变更注册资本	2011年04月25日	东莞	441900000046830	441900617994922	61799492-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变更注册登记	2015年02月05日	东莞	441900000046830	441900617994922	61799492-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311,074,660.85	264,057,692.65	17.81%	251,327,867.98
营业成本（元）	204,843,381.79	166,763,963.12	22.83%	150,948,277.62
营业利润（元）	29,284,895.65	32,808,667.55	-10.74%	36,365,541.68
利润总额（元）	38,393,871.92	37,981,949.37	1.08%	48,216,24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33,308,911.82	32,765,173.67	1.66%	41,706,525.3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5,566,281.99	28,367,884.12	-9.88%	31,633,42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31,077.55	9,690,622.45	-115.80%	21,741,312.1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55	0.2153	-111.84%	0.48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4	0.73	1.37%	0.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4	0.73	1.37%	0.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7%	16.01%	-1.84%	24.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8%	13.86%	-2.98%	18.90%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期末总股本（股）	60,000,000.00	45,000,000.00	33.33%	45,000,000.00
资产总额（元）	496,375,153.52	331,902,115.79	49.55%	287,147,824.89
负债总额（元）	113,877,175.56	110,913,049.65	2.67%	98,923,93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82,497,977.96	220,989,066.14	73.08%	188,223,89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375	4.9109	29.81%	4.1828
资产负债率	22.74%	33.57%	-10.83%	35.06%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105.03	48,593.58	143,113.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02,775.24	5,275,669.24	11,686,361.4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04.00	-150,981.00	21,232.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66,346.44	775,992.27	1,777,606.14	
合计	7,742,629.83	4,397,289.55	10,073,101.4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四、重大风险提示

1、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PCB行业存在地域分布集中但市场集中程度较低的特点，经过多年的持续发展，市场竞争较充分。随着国内PCB产业规模快速发展，众多国内外企业快速成长，导致公司面临着竞争加剧的市场环境。如果发生决策失误、市场拓展不力，不能保持技术、产品的先进性，或者市场供求状况发生了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面临不利的市场竞争局面。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拓展风险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加快规划及建设，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如果市场环境、技术、相关政策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产品销售渠道、生产规模无法形成有力的支撑等，可能导致市场拓展发生较大困难，从而影响到募投项目收益。公司将在募投项目建设期间，提前做好技术储备、市场策划、客户开发，以降低风险。

3、经营活动中的财务风险

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张，对资金的周转要求提高，且由于PCB行业普遍存在应收账款账期较长的现象，可能

使公司面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的风险及应收账款坏账风险。公司将不断拓宽融资渠道，落实应收账款回收责任制等措施，减少公司的财务风险。

4、技术研发风险

由于PCB行业的各项技术不断处于更新换代过程中，公司技术也需更新换代。公司受自身研发条件限制，某些新技术成果可能无法按照计划完成开发，或者该技术成果在技术、性能、成本等方面不具备竞争优势，或者公司技术研发偏离了下游PCB行业的技术发展方向，将导致技术研发成果无法应用于市场，从而对公司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5、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成功进入资本市场后，公司的资产、业务、项目、人员等各方面的规模在迅速扩大，公司在发展战略、制度建设、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内部控制建设、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将面临更大挑战。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2014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公司董事会与管理层审慎积极制定了年度经营目标与经营策略，通过组织变革、流程再造、强化内控、抓重点项目、开发大客户等一系列措施，使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得到进一步的夯实。公司在报告期内取得了业务的稳健增长，较圆满的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指标，形成了稳健发展的良好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107.47万元，比上年增长17.81%，实现利润总额3,839.39万元，比上年增长1.08%，实现净利润3,330.89万元，比上年增长1.66%；其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30.89万元，比上年增长1.66%。2014年，公司通过不断加大业务领域的市场开拓力度以及开发大客户，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较快。利润增长幅度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整体经营环境导致销售价格下降幅度较大，而成本下降幅度较小，综合毛利率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1) 积极开拓市场和发展大客户，实现营收稳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以PCB、新能源行业的知名企业为主要服务目标对象，为其提供高效、精密、高技术含量的产品及服务。并围绕核心客户提供产品个性化、定制化服务，前瞻性的应对客户技术进步和产品更新的要求，不断满足客户对产品的期望，同时继续加大品牌化经营力度，扩大企业影响力。为进一步深化重点营销领域及更好地开发与服务广大客户，突出公司产品专业化品质，公司组建了仪器装备事业部和材料事业部。集中技术及服务力量，以技术研发赢得市场青睐，形成公司的专业特色，不断优化客户结构。

(2) 加大研发力度，技术应用开发能力进一步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坚持科技创新，强化创新意识，加大研发力度。公司着力于基础研发与应用研发，通盘整合公司研发技术，支持到各重大产品制造。强化精品制造理念，推行标准化作业，提高自动化生产加工能力。针对客户对中高端仪器设备的个性化需求越来越强的市场特点，各技术研制中心克服各种困难，组织力量集体攻关，为客户量身定做个性化技术解决方案，在售后过程中，协助客户开展改进改型工作，赢得了客户的广泛好评。

(3) 关注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健全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明确各职能岗位的任职条件和工作要求，包括聘用、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方面，确保选聘人员胜任岗位职责要求，并建立对核心员工、中层管理干部的动态考核机制，全面客观的进行工作综合能力测评。通过培训及职业生涯规划帮助员工成长，合理激励员工，关注员工的薪酬与福利；通过开展各类丰富的企业文化活动，提升员工对公司的归属感，增强员工凝聚力，降低员工流失率。

(4) 优化组织架构与办公流程，实现公司高效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组织变革与流程再造，压缩了管理层级、减少了部门设置，简化了办事流程，规范明确了员工职责，根除了众多管理弊端，提高了公司整体运行效率。

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析

1) 概述

1、201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1,074,660.85元，利润总额38,393,871.92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3,308,911.82元，分别较上一年度上升了17.81%、1.08%和1.66%，其构成情况如下：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47,016,968.20元，上升了17.8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推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对已有产品进行升级换代，产品平均单价提升，同时推动产品销量较去年提升所致；

(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了38,079,418.67元，上升了22.83%，主要是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对应营业成本增加；

(3)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5,068,707.35元，上升了27.02%，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销售人员工资及差旅费用等相应增加所致；

(4)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5,026,628.07元，上升了12.06%，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5)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1,382,636.02元，上升了166.45%，主要系报告期内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2、2014年度公司现金流量净额为124,254,036.06元，其中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1,531,077.55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274,123.74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4,060,965.40元。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11,221,700.00元，下降了115.80%，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4,180,903.47元，下降了102.14%，主要系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增加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149,710,507.65元，增加了956.6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2) 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收入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情况
营业收入	311,074,660.85	264,057,692.65	17.81%

驱动收入变化的因素

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107.47万元，同比增长17.81%，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研发能力不断增强，技术水平不断提升，报告期内不断推出新的产品，并对原有产品适时进行升级、更新，促使PCB精密加工检测设备产量和销量均比上年增长，产品平均单价呈现提升态势，销售金额增长4,606.71万元。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产品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PCB 精密加工检测设备（不含经销产品）	销售量	台	827	798	3.63%
	生产量	台	821	818	0.37%
	库存量	台	48	61	-21.31%
PCB 精密加工辅助材料（不含经销产品）	销售量	万件/万颗	9,248.28	7,154.74	29.26%
	生产量	万件/万颗	9,430.67	7,301.73	29.16%
	库存量	万件/万颗	1,244.98	1,061.5	17.2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接材料	191,779,960.43	93.63%	156,520,012.30	93.86%	-0.23%
直接人工	6,662,230.78	3.25%	4,935,200.72	2.96%	0.29%
制造费用	6,401,190.58	3.12%	5,308,750.10	3.18%	-0.06%

5) 费用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3,825,329.73	18,756,622.38	27.02%	随着销售额的增长销售费用相应增长
管理费用	46,724,063.06	41,697,434.99	12.06%	
财务费用	2,213,281.96	830,645.94	166.45%	外币结算产生汇兑损失
所得税	5,084,960.10	5,216,775.70	-2.53%	

6) 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为1704.98万元，同比增长14.29%。为了提高公司产品技术创新水平，公司重点开展了UV激光打孔机、自动化X光检查机、全自动贴补强机、印制电路喷印机、检孔机、特性阻抗测试仪、半固化片自动裁切机等产品的开发和改型升级，优化了产品性能、满足了客户需求，取得了较好的市场表现。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 年	2013 年	201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7,049,808.03	14,917,562.09	14,963,921.8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48%	5.65%	5.9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245,081.54	227,936,540.53	11.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776,159.09	218,245,918.08	17.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077.55	9,690,622.45	-115.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432.87	139,182.97	-42.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53,556.61	4,232,403.24	97.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4,123.74	-4,093,220.27	-102.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707,714.05	21,265,618.52	745.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46,748.65	36,915,160.77	23.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60,965.40	-15,649,542.25	956.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254,036.06	-10,060,110.08	1,335.1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11,221,700.00 元，下降了 115.80%，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4,180,903.47 元，下降了 102.14%，主要系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149,710,507.65 元，增加了 956.6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6,651,632.9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1.43%

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30% 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7,091,493.4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7.34%

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30% 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9) 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在本报告期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行业发展形势，结合自身实际，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整体经营目标。一方面持续加强技术创新和技术改造力度，并

提高快速应用能力, 继续保持并不断扩大企业在同行业中竞争优势; 另一方面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 将其打造为行业乃至全球领域内国际一线品牌, 形成具有本公司特色的驰名商标。同时, 以高新尖技术为依托, 公司将逐步拓展产品的应用领域, 不断扩大市场覆盖面。

报告期内, 公司始终将主营业务作为经营核心, 并继续按照公司的发展规划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通过加强项目立项, 加大技术研发、改型改进力度, 使精密检测加工设备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得到了大幅提升, 获得了客户的好评。通过加大市场拓展力度, 公司的市场知名度得到广泛认可, 公司“爱思达”商标被评为广东省著名商标, 公司产品的海外销售收入获得进一步提升。

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1)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

单位: 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分行业		
PCB 精密加工检测设备及辅助材料制造业	311,049,956.75	106,208,639.91
分产品		
PCB 精密加工检测设备	157,854,631.48	62,281,239.37
PCB 精密加工辅助材料	153,195,325.27	43,927,400.54
分地区		
华南	215,695,386.26	73,742,075.01
华东	70,714,986.13	24,794,624.23
华北	3,173,300.00	1,708,457.61
华中	15,521,481.00	4,540,453.89
其他	5,944,803.36	1,423,029.17

2)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行业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PCB 精密加工检测设备及辅助材料制造业	311,049,956.75	204,841,316.84	34.15%	17.82%	22.83%	-2.69%

分产品						
PCB 精密加工检测设备	157,854,631.48	95,573,392.11	39.45%	41.21%	45.28%	-1.70%
PCB 精密加工辅助材料	153,195,325.27	109,267,924.73	28.67%	0.64%	8.21%	-4.99%
分地区						
华南	215,695,386.26	141,953,311.25	34.19%	13.50%	18.88%	-2.98%
华东	70,714,986.13	45,920,361.90	35.06%	23.71%	10.73%	7.61%

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 公司最近 3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 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 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71,605,751.48	34.57%	47,420,992.67	14.29%	20.28%	主要系公司募集资金尚未投入使用所致
应收账款	172,527,560.43	34.76%	131,778,174.77	39.70%	-4.94%	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
存货	65,644,743.11	13.22%	59,663,535.93	17.98%	-4.76%	
固定资产	64,528,065.13	13.00%	62,442,462.51	18.81%	-5.81%	
在建工程	29,677.05	0.01%			0.01%	

2) 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 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22,772,475.74	4.59%	11,492,422.13	3.46%	1.13%	主要系业务发展需要, 增加短期银行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12,360,000.00	3.72%	-3.72%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长期借款, 以及借款将于 2015 年到期, 余额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竞争能力重大变化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5)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对外投资。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270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尚未投入使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PCB 精密加工检测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8,150	8,150	0	0	0.00%					否
电子板辅料（PCB 精密加工辅助材料）生产加工项目	否	4,120	4,120	0	0	0.00%					否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否	1,000	1,000	0	0	0.0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270	13,270	0	0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13,270	13,270	0	0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 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 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根据募投项目计划进行使用，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进行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3)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6)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昆山市正业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仪器仪表制造业	电子及电子板辅料、电子器件的生产、加工、销售；电子仪器、电子设备的销售	11,000,000.00	66,741,333.11	46,892,909.89	69,901,512.94	5,936,070.78	5,916,401.60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昆山市正业电子有限公司2014年实现销售收入6,990.15万元，同比增长15.51%，净利润591.64万元，同比增长60.80%，主要是其加大了市场推广力度，加强了与既有客户的业务合作深度导致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一) 行业发展趋势及分析**

PCB为“电子系统产品之母”，是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的基础。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可穿戴产品等电子产品迅速推广应用以及“互联网+”、“工业4.0上升为国家战略，PCB行业在人机互联时代将获得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在未来几年，PCB行业将加快产业技术升级，产品结构进一步向FPC、HDI、IC载板等具备较高技术含量的品种倾斜发展，全面迎接新的发展机遇。

(二) 公司发展目标和发展战略**1、公司总体发展目标**

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和电子信息产业的快速成长，公司将继续坚持以自主创新为主导，以不断加大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应用为发展核心，掌握核心技术，建立优质产业链，提升品牌影响力，进一步缩小与国际同类产品的距离，力争完全替代进口，打造民族自主品牌，提升我国PCB行业发展水平，成为全球化的中国PCB精密加工检测设备及辅助材料专业

供应商。

2、公司发展战略

基于对本行业的深刻理解及多年来累积的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公司未来将继续依托技术研发，紧跟PCB行业发展步伐，立足我国长三角和珠三角两个经济发展核心区，辐射全国并进而走向全球市场，打造集技术研发及应用为一体的一流科技企业，参与、主导制定行业、国内和国际标准，为全球电子信息产业相关企业提供高品质、高技术产品及专业化服务。

同时，公司将不断引进和应用国际先进信息技术，提升公司竞争力及品牌影响力，巩固现有市场占有率，积极开拓潜在市场，持续做大做强民族品牌。

（三）2015年主要经营目标

2015年，公司将紧紧抓住行业和市场发展的重大机遇，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实施“做好产品，选好客户”的经营战略，走一条内涵式增长与外延式扩张相结合的发展道路，实现生产和经营规模的迅速扩大。

（四）2015年主要经营计划

1、加快新行业调研与业务拓展步伐

随着公司技术平台的持续夯实，生产制造出满足不同行业需求的仪器设备和高端材料是公司的迫切要求。因此，极力拓宽公司的销售渠道，挖掘新行业市场需求，是实现规模化经营的必由之路。市场部门及销售部门将加大营销转型力度，扩大新行业领域的销售份额，通过结合技术研发、品牌推广，利用资本市场，将业务向新能源等新兴、高技术行业延伸，实现多渠道、多元化产品销售。

2、加强项目管理

继续加强项目管理，保证研发投入，鼓励新产品、新项目开发，保持创新能力和活力。将公司重大项目分为战略性与经营性项目，明确项目进度，责任落实到具体部门、具体负责人、具体参与人。做好项目进度监督与跟进，做到有奖有罚，奖罚分明。

3、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及投产

组织得力团队，加快两个募投项目的建设，争取早日实现生产创收。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要求及公司承诺，用好每一分募集资金，每一笔费用支出做到有记录、有监督、有报备并落到实处。

4、加强人力资源管理

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工作，积极引智、育人，制定新的年度奖励方案和绩效考核办法，激发员工的工作热情，提高人均产值。特别是加快创新团队的引进工作，通过优秀团队的引进，在行业内形成强有力的技术领先优势与市场竞争优势。

5、深化管理革新

继续坚持集团化管理、事业部运作的管理体制，并将加大放权，给予事业部更大的自主经营权，同时加强集团的监督管理和组织协调功能。对公司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并相对固化，形成文化习惯。

6、加大成本控制力度

落实成本最大化战略的细节性安排，分模块提出成本控制优化指标。研发、制造部门是降低成本的关键，将从产品结构、工艺设计上下功夫，力求产品设计简单化、实用化、经济化，从源头上控制成本。

7、加强风险评估和内部控制建设

2015年公司将按照广东证监局、深交所的要求，持续深化开展风险评估和内控建设工作。本年度工作重点一是进一步完善集团管控体系；二是细化重大决策事项的全过程管理；三是深化业务经营过程的风险管理。

三、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2014年1月1日/2013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	递延收益	13,249,648.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249,648.53

五、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500,000.00元。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6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60,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3,600,000.00
可分配利润 (元)	164,697,378.91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鉴于公司目前盈利情况良好,但仍处于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0 元 (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600,000.00 元 (含税)。上述派发红利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161,097,378.91 元,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需要。2014 年度不送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公司近 3 年 (含报告期) 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 2012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
-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4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 (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50 万元,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6,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60 元 (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60 万元,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4 年	3,600,000.00	33,308,911.82	10.81%
2013 年	4,500,000.00	32,765,173.67	13.73%
2012 年	0.00	41,706,525.39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并予以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以及受监管部门的查处和要求整改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4、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徐地华、徐国凤、徐地明、梁志立	6,500.00万元	2011-10-25	2015-5-25	否
徐地华、徐国凤、徐地明、梁志立	4,000.00万元	2013-10-25	2014-10-24	是
徐地华、徐国凤、徐地明、梁志立	4,000.00万元	2014-11-13	2015-11-12	否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	-----	------	------	------	------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铭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次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自愿接受锁定,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014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严格履行未违反。
	徐地华;徐地明;徐国凤;徐地美;徐国梅;段祖芬;吴国芳;吴艳芳;徐志明;徐田华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次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自愿接受锁定,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在徐地华、徐国凤、徐地明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在徐地华、徐国凤、徐地明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4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严格履行未违反。
	梅领亮;范斌;范秀国;林克;秦艳平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次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自愿接受锁定,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在其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4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严格履行未违反。
	天津嘉和融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达晨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达晨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肖冰	股份限售承诺: 自本次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自愿接受锁定,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严格履行未违反。

	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p>股份减持承诺：正业实业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拟长期持有公司股份。在不影响正业实业控股地位的前提下，承诺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按如下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减持股份的条件：正业实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1）正业实业承诺的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延长股份锁定期，则顺延；（2）严格履行其关于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如其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则待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3）公司股票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在正业实业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其减持数量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减持不影响其对公司的控制权。正业实业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3、减持股份的价格：正业实业若于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公司股票，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p> <p>4、减持股份的程序：正业实业持有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应提前三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计划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5、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正业实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如未能履行承诺事项，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所得扣除合理成本、税费后的所得额全部交归公司所有）。</p> <p>6、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p>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严格履行未违反。
	东莞市铭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p>股份减持承诺：铭众实业承诺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按如下方式减持</p>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严格履行未违反。

	司	<p>公司股份：1、减持股份的条件：铭众实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1）铭众实业承诺的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延长股份锁定期，则顺延；（2）严格履行其关于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如其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则待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3）公司股票价格不低于发行价。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在铭众实业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其减持数量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80%。铭众实业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减持股份的价格：铭众实业若于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公司股票，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4、减持股份的程序：铭众实业持有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应提前三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计划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5、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铭众实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如未能履行承诺事项，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所得扣除合理成本、税费后的所得额全部交归公司所有）。</p>			
	天津嘉和融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p>股份减持承诺：嘉和融通承诺在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按如下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减持股份的条件：嘉和融通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减持：（1）嘉和融通承诺的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延长股份锁定期，则顺延；（2）严格履行其关于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如其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则待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3）公司股票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p>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严格履行未违反。

		<p>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相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在嘉和融通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其可减持所持的公司全部股份。减持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减持股份的价格：嘉和融通若于其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公司股票，减持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且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相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4、减持股份的程序：嘉和融通持有公司股份在承诺的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应提前三个交易日向公司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计划的说明，并由公司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5、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嘉和融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如未能履行承诺事项，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将归公司所有（所得扣除合理成本、税费后的所得额全部交归公司所有）。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p>			
	<p>徐地华;徐地明; 徐国风;梅领亮; 秦艳平</p>	<p>股份减持承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p>	<p>2014 年 12 月 31 日</p>	<p>2019 年 12 月 31 日</p>	<p>严格履行未违反。</p>
	<p>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分红承诺：（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经公司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二）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1、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1）</p>	<p>2014 年 12 月 31 日</p>	<p>2017 年 12 月 31 日</p>	<p>严格履行未违反。</p>

		<p>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应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2) 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3)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期间间隔：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红；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原则上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现金分红，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或股利分配。(4) 利润分配的顺序及比例：1) 公司在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条件下，每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2) 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已充分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的前提下，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后的条件下，采取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应实施以下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董事会每年应当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p>			
--	--	-----------------------------------------------------------------------------------------------------------------------------------------------------------------------------------------------------------------------------------------------------------------------------------------------------------------------------------------------------------------------------------------------------------------------------------------------------------------------------------------------------------------------------------------------------------------------------------------------------------------------------------------------------------------------------------------------------------------------------------------------------------------------------------------------------	--	--	--

		<p>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上述原则提出当年利润分配方案。3)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3,000 万元。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满足上述条件的重大资金支出须由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p>2、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负责制定，其中，董事会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在制定现金分红方案时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2）利润分配方案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3）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的方案后，应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将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的独立董事和监事应当就上述议案发表明确意见，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沟通和交流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电话、邮件沟通、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同意。（4）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p>			
--	--	------------------------------------------------------------------------------------------------------------------------------------------------------------------------------------------------------------------------------------------------------------------------------------------------------------------------------------------------------------------------------------------------------------------------------------------------------------------------------------------------------------------------------------------------------------------------------------------------------------------------------------------------------------------------------------------------------------------------------------------------------------------------------------------------------------------	--	--	--

		<p>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5）董事会未作出以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征询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3、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1）公司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生产经营状况需要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应广泛征求独立董事、监事、公众投资者的意见。</p> <p>（2）确有必要对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新的利润分配政策应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还应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并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3）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或调整事项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4）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或调整事项时，应当安排通过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互联网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股东提供稳定持续的投资回报，有利于股东投资收益最大化的实现，同时为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还制订了《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对公司发行上市后三年的利润分配作出了进一步安排，具体内容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相关内容。</p>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徐地华; 徐地	IPO 稳定股价承诺：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严格履行未违反。

	<p>明;徐国凤;梅领亮;秦艳平</p>	<p>除权、除息的, 则相关的计算对比方法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下同) 的情况时, 公司将启动以下稳定股价预案: (一) 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和程序: 1、预警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20%时, 公司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 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2、启动条件及程序: 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 应当在 1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30 个交易日内召开股东大会, 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 明确该等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 并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后的 5 个交易日内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启动并实施稳定股价具体方案, 不得影响公司的上市条件。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积极配合并保证公司按照要求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3、停止条件: 在上述第 2 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 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每股净资产时, 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上述第 2 项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满后, 如再次发生上述第 2 项的启动条件, 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二) 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 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 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1) 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 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2) 控股股东购买所增持股票的总金额不低于上年度初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日期间, 从公司获取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50%, 但不高于其最近 3 个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p>			
--	----------------------	--------------------------------------------------------------------------------------------------------------------------------------------------------------------------------------------------------------------------------------------------------------------------------------------------------------------------------------------------------------------------------------------------------------------------------------------------------------------------------------------------------------------------------------------------------------------------------------------------------------------------------------------------------------------------------------------------------------------------------------------------------------------------------------------------------------------------------------------------------------	--	--	--

		<p>持公司股票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 3%。</p> <p>(3) 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或上市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停止条件外，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除经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外，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4) 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的控股股东，不因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控股股东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3、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1) 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公司关于稳定股价具体方案中确定的增持金额和期间，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2)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购买所增持股票的总金额不低于其上年度初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日期间，从公司获取的税后薪酬总额及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50%，但不高于其最近 2 个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取的税后薪酬及税后现金分红总额。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 2%。(3) 除因继承、被强制执行或上市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停止条件外，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除经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同意外，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4) 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5) 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已做出的稳定股价承诺，并要求其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p>			
--	--	--------------------------------------------------------------------------------------------------------------------------------------------------------------------------------------------------------------------------------------------------------------------------------------------------------------------------------------------------------------------------------------------------------------------------------------------------------------------------------------------------------------------------------------------------------------------------------------------------------------------------------------------------------------------------------------------------------------------------------------------------------------------------------------------------------------------	--	--	--

		<p>上市时的相关承诺提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4、公司回购股份：（1）在符合股份回购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公司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应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对股份回购进行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3）公司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票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 2%。（4）公司董事会公告股份回购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超过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可以做出决议终止本次股份回购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在达到股价稳定停止条件前，还将依次开展控股股东增持，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等工作以稳定公司股价。5、以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稳定公司股价。（三）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1、公司、控股股东、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控股股东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则控股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3、如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公司扣留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 50%，直至其按上述规定采取</p>			
--	--	--------------------------------------------------------------------------------------------------------------------------------------------------------------------------------------------------------------------------------------------------------------------------------------------------------------------------------------------------------------------------------------------------------------------------------------------------------------------------------------------------------------------------------------------------------------------------------------------------------------------------------------------------------------------------------------------------------------------------------------------------------------------------------------------------------	--	--	--

		<p>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四)相关保障措施:公司控股股东正业实业及实际控制人徐地华、徐国风、徐地明承诺,若存在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正业实业及实际控制人徐地华、徐国风、徐地明将依法连带赔偿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p>			
	<p>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2013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836.79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为 0.63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为 13.86%。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4,500 万元,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长幅度较大。截止 2014 年 6 月末,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23,428.20 万元,本次发行公司拟募集资金 13,270.00 万元,发行后公司所有者权益增长幅度预计为 56.64%。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及所有者权益均会有一定幅度增加。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快速发展,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已经管理层、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详细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发展规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PCB 精密加工检测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电子板辅料(PCB 精密加工辅助材料)生产加工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建设完成后,公司研发能力将大幅提升,生产规模和生产能力合理拓展,财务结构更加稳健,有利于公司盈利能力提升及长期健康发展。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建设期内股东回报仍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及所有者权益增加的情况下,如本次发行所属会计年度净利润未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等股东即期回报将出现一定幅度下降。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坚持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加大品牌建设与市场开拓力度、完善人力资源建设、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p>	<p>2014 年 12 月 31 日</p>	<p>2017 年 12 月 31 日</p>	<p>严格履行未违反。</p>

		<p>以及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等全方位措施，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提升股东回报，以填补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具体措施如下：（一）坚持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公司将依托自身优秀的技术研发能力，凭借管理层丰富的行业经验，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创新方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坚持自主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公司将对目前主打产品 UV 激光切割机、自动化 X 光检查机、UV 激光打孔机、自动化贴补强机、半固化片自动裁切机所运用的 UV 激光切割技术、X 光精密检测技术、UV 激光打孔技术、自动化贴补强技术、半固化片自动裁切技术持续进行研发。通过持续技术提升，公司主打产品功能更加丰富，自动化程度不断提高，产品系列日益多样化，有利于公司快速提升市场份额，提高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沿着行业前沿技术发展路径，加大对全印制电子技术、高频电子特性阻抗测试技术、高通透/防静电感光材料技术等新技术的研发力度，尽快实现技术突破。</p> <p>（二）加大品牌建设与市场开拓力度：公司如成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将对公司品牌形象产生有力提振效果。同时，公司未来将高度重视品牌建设，充分利用和结合自身行业经验以及专业咨询机构意见，对公司品牌形象进行精准定位。通过广告宣传、行业展会、新产品发布会、一对一沟通等多种方式，树立专业化的行业品牌形象，构建更加清晰高效的商业模式，扩大企业影响力。公司将在巩固 PCB 业务领域领先优势的情况下，根据产品技术通用性加大力度拓展锂电等其他业务领域，实现快速、稳健发展。（三）完善人力资源建设，为企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公司将始终致力于建设学习型组织文化，通过员工自学、岗位培训、组织专家进行专门培训，以及选派相关人员脱产学习深造等方式提升员工专业技能和职业素养。为发展成为行业一流企业，公司计划大力引进公司战略、前沿技术、项</p>			
--	--	--------------------------------------------------------------------------------------------------------------------------------------------------------------------------------------------------------------------------------------------------------------------------------------------------------------------------------------------------------------------------------------------------------------------------------------------------------------------------------------------------------------------------------------------------------------------------------------------------------------------------------------------------------------------------------------------------------------------------------------------------------------------------------------------------------------	--	--	--

		<p>目管理等领域的优秀人才及专家，加强人才梯队建设，为公司不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同时，公司将通过构建良好的企业氛围、核心价值观，建立健全合理、有竞争力的薪酬机制与考核机制，以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发展机遇吸引并留住人才。(四)加快募投资项目投资与建设进度，尽快实现募投资项目收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项目建成投产后有利于提升公司技术水平、优化产品结构、扩大生产规模并提高市场份额，将促进公司盈利能力大幅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增加。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两周内公司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严格监管募集资金用途。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和建设，充分调动公司采购、生产、销售及综合管理等各方面资源，及时、高效完成募投项目建设，保证各方面人员及时到位，为新引进人员提供充分、全面的技能培训，并通过积极市场开拓以及与客户良好沟通，保证生产线投产后与市场顺利对接。通过全方位推动措施，争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五)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章程(草案)》进一步明确和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方式，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股票股利的分配条件及比例，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程序。同时，公司还制订了《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对发行上市后三年的利润分配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强化对投资者的权益保障，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p>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一)公司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公司承诺：本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严格履行	未违反。

	<p>东莞市铭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嘉和融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达晨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达晨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肖冰;徐地华;徐地明;徐国风;梅领亮;罗罡;陈世荣;范斌;范秀国;林克;秦艳平</p>	<p>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4)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1、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p>			
--	-------------------------------------------------------------------------------------------------------------------------------------------------	--------------------------------------------------------------------------------------------------------------------------------------------------------------------------------------------------------------------------------------------------------------------------------------------------------------------------------------------------------------------------------------------------------------------------------------------------------------------------------------------------------------------------------------------------------------------------------------------------------------------------------------------------------------------------------------------------------------------------------------------------------------------------------------------------	--	--	--

		<p>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4) 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5)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6)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7) 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8) 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公司独立董事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 积极接受社会监督。(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相关主体未履行承诺的保障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正业实业及实际控制人徐地华、徐国凤、徐地明承诺, 若相关主体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公开披露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正业实业及实际控制人徐地华、徐国凤、徐地明将依法连带赔偿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3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邵芳贤，雷军锋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被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

是 否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内未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五、控股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000,000	100.00%						45,000,000	75.00%
3、其他内资持股	45,000,000	100.00%						45,000,000	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4,416,667	98.70%						44,416,667	74.03%
境内自然人持股	583,333	1.30%						583,333	0.9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25.00%
三、股份总数	45,000,000	100.00%	15,000,000				15,000,000	6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12月10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328号）核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79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4]494号文同意，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于2014年12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12月10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328号）核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0,000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12月10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328号）核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0,000股。报告期末股本由4500万股增加至6000万股，报告期每股收益0.74元，报告期末每股净资产6.37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0	0	36,446,167	36,446,167	发行新股限售承诺	2017年12月31日
东莞市铭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0	0	4,053,834	4,053,834	发行新股限售承诺	2017年12月31日
天津嘉和融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2,250,000	2,250,000	发行新股限售承诺	2015年12月31日
天津达晨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900,000	900,000	发行新股限售承诺	2015年12月31日
天津达晨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766,666	766,666	发行新股限售承诺	2015年12月31日
肖冰	0	0	583,333	583,333	发行新股限售承诺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0	0	45,000,000	45,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14年12月19日	10.79元	15,000,000	2014年12月31日	15,0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权证类						

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2014年12月10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328号)核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79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14]494号文同意,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于2014年12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500万股，公司总股本扩大为6000万股。本次公开发行的1500万股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132,700,000元。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达496,375,153.52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9.5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达382,497,977.96元，比上年同期增长73.08%。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5,79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5,235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74%	36,446,167		36,446,167	0		
东莞市铭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6%	4,053,834		4,053,834	0		
天津嘉和融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2,250,000		2,250,000	0		
天津达晨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900,000		900,000	0		
天津达晨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	766,666		766,666	0		
肖冰	境内自然人	0.97%	583,333		583,333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06%	35,052			35,052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国有法人	0.05%	29,286			29,286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国有法人	0.05%	29,286			29,28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泰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05%	29,285			29,285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2、徐地华、徐国凤、徐地明为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3、徐地华、徐国凤、徐地明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4、徐地华、徐国凤、徐地明为兄妹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052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二组合	29,286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29,28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泰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285	人民币普通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29,28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避险增值基金	29,285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趋势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28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信优势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28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9,28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285	人民币普通股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徐地华	2009年07月23日	69242096-1	1450万元	实业投资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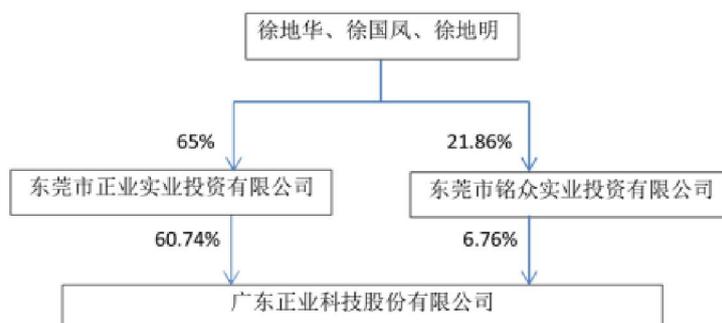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徐地华	中国	否
徐国凤	中国	否
徐地明	中国	否
最近5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2009年至今，徐地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徐国凤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徐地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前 10 名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股）	限售条件
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36,446,167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首发承诺
东莞市铭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4,053,834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首发承诺
天津嘉和融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50,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首发承诺
天津达晨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首发承诺
天津达晨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6,666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首发承诺
肖冰	583,333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首发承诺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1、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期初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获授予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被注销的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的股权激励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增减变动原因
徐地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2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徐国凤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3	现任	0	0	0	0	0	0	0	0	
徐地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梅领亮	董事	男	42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罗罡	董事	男	42	现任	0	0	0	0	0	0	0	0	
陈世荣	董事	男	58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王龙基	独立董事	男	75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王恒义	独立董事	男	75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苏洋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范斌	监事	男	43	现任	0	0	0	0	0	0	0	0	
林克	监事	男	33	现任	0	0	0	0	0	0	0	0	
范秀国	监事	男	53	现任	0	0	0	0	0	0	0	0	
秦艳平	财务总监、董事	男	50	现任	0	0	0	0	0	0	0	0	

	会 秘 书												
合计	--	--	--	--	0	0	0	0	0	0	0	0	--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徐地华先生，董事，196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东莞市优秀创业企业家，于2008年被评为“东莞市创新创业百名杰出人物”、2010年被评为“东莞市先进科技工作者”，系CPCA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会长、CPCA专用设备分会副会长、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协会理事。曾在大型PCB企业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多年，熟悉PCB的生产制造流程、技术要求、相关产品及市场情况。1997年创办本公司，2002年起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徐国风女士，董事，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曾在东莞市生益电子有限公司工作多年，熟悉PCB的生产制造流程、技术要求、相关产品及市场情况。1997年参与创办本公司，负责营销工作。2009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徐地明先生，董事，196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曾从事个体经营工作，1997年加入本公司，负责管理工作。2009年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梅领亮先生，董事，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在广州柏高玛电子有限公司、德国TOX公司深圳办事处、珠海方正科技多层电路板有限公司负责技术工作，系全国试验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无损检测仪器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广东省机械工程学会理事、东莞市机电协会副会长。2004年7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兼技术/企划总监，全面负责公司的科技项目拓展及技术研发工作，先后主持参与多项国家、省、市级重点科技计划、科技攻关等项目的技术开发和工程实施工作，是国家级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项目“印制电子喷印设备及工艺技术研发与产业化”的项目负责人，也是离子污染测试仪、特性阻抗测试仪等公司重点高新技术产品的项目负责人。在公司任职期间，累计在国家一级期刊发表科技论文7篇，承担国家火炬计划等各类政府科技项目10余项。

陈世荣先生，董事，195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从事PCB行业科学研究及生产实践多年，现任广东工业大学轻工化工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广东省省部产学研科技特派员等多项职务。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罗罡先生，董事，1973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7年9月至2001年1月于深圳市深业工贸发展有限公司担任经理职务；2001年3月至今，任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本公司董事等多项职务。

苏洋先生，独立董事，196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师，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客座教授，在具有证券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从业多年，具备丰富的上市审计、上市评估及管理咨询经验。现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管理合伙人，2010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恒义先生，独立董事，194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曾在国防科技第十研究院暨信息产业部第十研究所担任技术员、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曾主持编写“全国印制电路专业工艺文件”，主持承担院级、部级以及国家标准总局十多项课题和专业标准工作，主持和起草六项印制电路专业国家标准工作，1978-1987年先后获得国家标准总局印制电路标准成果三等奖、电子部一等奖、优秀科技成果奖等十多项奖项，1985年研发的“金层基芯印制板设计、制造、应用”荣获电子部科技成果二等奖，产品应用于国防尖端装备方面，先后在历届“全国印制电路年会”、“国际电子电镀年会”及全国专业性杂志《印制电路信息》等公开学术研讨场合或媒体发表十多篇学术论文，曾参加2000年、2003年及2006年《印制电路工艺技术》和《印制电路技术》的编写工作。2010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龙基先生，独立董事，194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90至今，历任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第二届理事、第三届常务理事、第四、五届副理事长。期间创建我国PCB行业唯一经国家新闻总署批准的国家级专业刊

物中国印制电路信息杂志社，并担任社长、常务副主编。在国内外许多报刊杂志上发表过近百篇论文，并在德国荣获第九届世界电子电路大会ECWC9优秀论文奖。现任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秘书长，2011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范斌先生，监事，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曾在湖北省陆水纸业有限公司、东莞万宝至电机设备有限公司工作，2007年加入本公司，2009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林克先生，监事，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公司技术管理部经理，负责公司科研项目申报、项目管理、科技宣传以及产权管理等工作。2006年加入本公司，2010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范秀国先生，监事，196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在江西洪达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绿迪服饰有限公司任职，2007年3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基建办主任。2011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秦艳平先生，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196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财务管理师（国家一级）。曾在东莞益安电子制造有限公司、日本三协精机（东莞）有限公司、东莞万顺昌钢铁制品有限公司等企业任职，2009年加入本公司，2009年10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徐地华	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07月23日		否
徐国凤	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09年07月23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徐地华先生为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徐地华	昆山市正业电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3年04月02日		否
徐国凤	昆山市正业电子有限公司	监事	2003年04月02日		否
陈世荣	广东工业大学轻工化工学院应用物理化学研究室	副主任、副教授	2003年12月01日		是
罗罡	湖南多喜爱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12月31日		否
罗罡	深圳市乐普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2月23日		否
罗罡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副总监	2015年12月01日		是
苏洋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管理合伙人	2014年07月30日		是

苏洋	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年03月01日		是
苏洋	巨涛海洋石油服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7年08月01日		是
王龙基	中国印制电路行业协会	秘书长	1990年12月01日		是
王龙基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01月01日		是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批准。在公司担任具体工作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统一支付，对董事、监事不再另行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由股东大会予以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结合公司绩效考核情况综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均已按薪酬标准实际全额支付。 注：下边所列人员的报酬均为税前金额。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徐地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2	现任	57.44	0	57.44
徐国风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3	现任	46.62	0	46.62
徐地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8	现任	50.83	0	50.83
梅领亮	董事	男	42	现任	38.01	0	38.01
罗罡	董事	男	42	现任	0	0	0
陈世荣	董事	男	58	现任	0	0	0
王龙基	独立董事	男	75	现任	4.2	0	4.2
王恒义	独立董事	男	75	现任	4.2	0	4.2
苏洋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4.2	0	4.2
范斌	监事	男	43	现任	25.02	0	25.02
范秀国	监事	男	53	现任	12.88	0	12.88
林克	监事	男	33	现任	14.26	0	14.26

秦艳平	财务总监、董 事会秘书	男	50	现任	37.74	0	37.74
合计	--	--	--	--	295.4	0	295.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监、高）未发生变化。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在职员工总数为621人，其构成情况如下：

专业构成	人数	占比	学历构成	人数	占比	年龄构成	人数	占比
研发技术人员	129	20.76%	硕士及以上	27	4.35%	45岁以上	55	8.86%
销售人员	139	22.37%	本科	105	16.91%	35-45岁	131	21.10%
生产人员	152	24.47%	专科	148	23.83%	25-35岁	379	61.03%
采购人员	57	9.18%	专科以下	341	54.91%	25岁以下	56	9.02%
管理人员	27	4.38%						
财务行政人员	79	12.72%						
后勤人员	38	6.12%						
合计	621	100%	合计	621	100%	合计	621	10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有关管理制度规定，建立了规范运作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科学规范、合理有效。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定享有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治理结构可以保护公司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有关规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充分考虑与会股东的意见后作出公司决策，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并召开，且不存在不经审批越权执行、先做后审等违法违规情形。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开展活动，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同时积极关注公司经营情况，加强自身业务学习。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现有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各位监事本着对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自身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强调“正合创新，德行中和”的企业核心价值观，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以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18 日	上市前召开，无查询索引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8 月 22 日	上市前召开，无查询索引	

三、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4 年 04 月 05 日	上市前召开，无查询索引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4 年 04 月 26 日	上市前召开，无查询索引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4 年 08 月 06 日	上市前召开，无查询索引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4 年 11 月 17 日	上市前召开，无查询索引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为加强公司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进一步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切实做好年度报告编制、审计和披露工作，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并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及《年度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瑞华审字【2015】6105001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邵芳贤，雷军锋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5]61050010号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业科技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正业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邵芳贤
中国注册会计师：雷军锋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605,751.48	47,420,992.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54,928.78	8,459,808.26
应收账款	172,527,560.43	131,778,174.77
预付款项	3,564,442.53	5,009,181.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5,212.03	269,216.7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5,644,743.11	59,663,535.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16,952,638.36	252,600,909.4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4,528,065.13	62,442,462.51
在建工程	29,677.0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055,783.22	12,288,689.6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58,297.97	1,751,27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0,691.79	2,818,778.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422,515.16	79,301,206.38
资产总计	496,375,153.52	331,902,115.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772,475.74	11,492,422.13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124,319.08	18,371,859.09
应付账款	53,466,002.94	46,611,943.38
预收款项	651,946.60	939,760.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223,881.05	3,574,438.35
应交税费	1,444,079.62	3,792,222.1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568,991.24	520,755.8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2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9,371,696.27	85,303,401.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36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505,479.29	13,249,648.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05,479.29	25,609,648.53
负债合计	113,877,175.56	110,913,049.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4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2,921,295.31	25,221,295.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879,303.74	12,142,538.9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4,697,378.91	138,625,231.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2,497,977.96	220,989,066.1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2,497,977.96	220,989,066.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6,375,153.52	331,902,115.79

法定代表人：徐地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艳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锡林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348,426.67	39,318,689.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97,470.05	6,516,473.79
应收账款	138,201,081.76	106,375,328.12
预付款项	3,244,859.22	4,668,631.5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1,812.97	186,992.00
存货	56,970,396.66	49,608,587.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66,574,047.33	206,674,702.8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000,000.00	1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812,257.77	57,004,148.53
在建工程	29,677.0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938,640.08	10,116,316.7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01,964.58	1,527,942.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7,601.18	2,174,573.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830,140.66	81,822,981.30
资产总计	449,404,187.99	288,497,684.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772,475.74	11,492,422.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937,042.98	17,794,131.52
应付账款	45,882,867.80	38,257,952.12
预收款项	530,240.52	808,507.53
应付职工薪酬	2,136,862.67	2,406,240.42
应交税费	769,061.71	2,795,310.2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525,824.65	476,786.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2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9,674,376.07	74,031,350.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36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15,479.29	10,459,648.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15,479.29	22,819,648.53
负债合计	102,189,855.36	96,850,999.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000,000.00	4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2,921,295.31	25,221,295.3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879,303.74	12,142,538.95
未分配利润	129,413,733.58	109,282,850.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7,214,332.63	191,646,684.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9,404,187.99	288,497,684.1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11,074,660.85	264,057,692.65
其中：营业收入	311,074,660.85	264,057,692.6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1,789,765.20	231,249,025.10
其中：营业成本	204,843,381.79	166,763,963.1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38,423.17	1,920,515.95
销售费用	23,825,329.73	18,756,622.38
管理费用	46,724,063.06	41,697,434.99
财务费用	2,213,281.96	830,645.94
资产减值损失	1,945,285.49	1,279,842.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284,895.65	32,808,667.55
加：营业外收入	9,135,038.07	5,341,307.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1,882.83	60,338.18
减：营业外支出	26,061.80	168,025.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777.80	11,744.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393,871.92	37,981,949.37
减：所得税费用	5,084,960.10	5,216,775.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308,911.82	32,765,173.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308,911.82	32,765,173.67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308,911.82	32,765,173.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308,911.82	32,765,173.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4	0.7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4	0.7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徐地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秦艳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锡林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收入	264,941,653.33	220,603,447.49
减：营业成本	178,274,310.42	139,512,815.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60,762.98	1,647,822.03
销售费用	18,508,884.55	14,350,015.98
管理费用	39,325,322.25	34,282,921.29
财务费用	2,229,030.13	852,746.05
资产减值损失	1,419,380.44	978,346.8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323,962.56	28,978,779.63
加：营业外收入	8,102,775.24	4,858,236.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5,267.35
减：营业外支出	26,061.80	161,804.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777.80	5,523.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400,676.00	33,675,212.17
减：所得税费用	4,033,028.09	4,526,189.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367,647.91	29,149,022.3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367,647.91	29,149,022.3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4,148,785.83	221,991,616.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64,020.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6,295.71	5,280,903.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245,081.54	227,936,540.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966,774.76	133,788,268.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		

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320,495.75	42,718,075.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862,537.80	25,945,844.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26,350.78	15,793,72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776,159.09	218,245,91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077.55	9,690,622.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432.87	139,182.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432.87	139,182.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53,556.61	4,232,403.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53,556.61	4,232,403.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74,123.74	-4,093,220.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3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766,513.56	18,327,539.5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91,200.49	2,938,079.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707,714.05	21,265,618.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294,118.02	29,542,496.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50,914.90	1,951,275.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1,715.73	5,421,389.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46,748.65	36,915,160.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60,965.40	-15,649,542.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28.05	-7,970.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254,036.06	-10,060,110.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29,792.18	52,889,902.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083,828.24	42,829,792.1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118,635.90	185,353,166.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8,933.39	3,698,32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747,569.29	189,051,491.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350,468.43	110,516,454.0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402,461.93	33,306,405.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119,897.45	21,990,089.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04,266.33	12,222,031.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477,094.14	178,034,98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475.15	11,016,511.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00.00	40,26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0	40,26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49,426.46	3,662,815.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49,426.46	3,662,815.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2,426.46	-3,622,550.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3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766,513.56	18,327,539.5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1,143.44	2,512,497.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257,657.00	20,840,037.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294,118.02	29,542,496.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50,914.90	1,951,275.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1,715.73	4,971,332.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46,748.65	36,465,103.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610,908.35	-15,625,066.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648,957.04	-8,231,105.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177,546.39	43,408,652.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826,503.43	35,177,546.3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				25,221,295.31				12,142,538.95		138,625,231.88		220,989,06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25,221,295.31				12,142,538.95		138,625,231.88		220,989,06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117,700,000.00				2,736,764.79		26,072,147.03		161,508,911.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308,911.82		33,308,911.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117,700,000.00								132,7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0				117,700,000.00								132,7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36,764.79		-7,236,764.79		-4,5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736,764.79		-2,736,764.7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											-4,500,000.00		-4,500,000.00

股东)的分配											00.00		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42,921,295.31					14,879,303.74		164,697,378.91	382,497,977.9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				25,221,295.31					9,227,636.71		108,774,960.45	188,223,892.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25,221,295.31					9,227,636.71		108,774,960.45	188,223,892.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14,902.24		29,850,271.43		32,765,173.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765,173.67		32,765,173.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14,902.24		-2,914,902.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914,902.24		-2,914,902.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				25,221,			12,142,		138,625		220,989

	,000.00				295.31				538.95		,231.88		,066.14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				25,221,295.31				12,142,538.95	109,282,850.46	191,646,684.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25,221,295.31				12,142,538.95	109,282,850.46	191,646,684.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00,000.00				117,700,000.00				2,736,764.79	20,130,883.12	155,567,647.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367,647.91	27,367,647.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00,000.00				117,700,000.00						132,7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000,000.00				117,700,000.00						132,7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36,764.79	-7,236,764.79	-4,5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736,764.79	-2,736,764.79	
2. 对所有者（或										-4,500,000.00	-4,500,000.00

股东)的分配										00.00	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42,921,295.31				14,879,303.74	129,413,733.58	347,214,332.6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000,000.00				25,221,295.31				9,227,636.71	83,048,730.34	162,497,662.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25,221,295.31				9,227,636.71	83,048,730.34	162,497,662.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14,902.24	26,234,120.12	29,149,022.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149,022.36	29,149,022.36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914,902.24	-2,914,902.24		
1. 提取盈余公积								2,914,902.24	-2,914,902.2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				25,221,295.31			12,142,538.95	109,282,850.46	191,646,684.72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改制情况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广东正业科技有限公司采取整体变更公司组织形式，由全体股东以净资产折股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10月取得东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1900000046830；注册地址：东莞市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科技九路2号；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地华。

广东正业科技有限公司的前身是东莞市正业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正业”）。东莞正业是1997年11月由徐地华、梁志立、徐国凤3人共同出资组建。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徐地华出资13.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00%；梁志立出资10.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00%；徐国凤出资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00%。2008年7月，东莞正业更名为广东正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1年10月，公司股东会决议以货币资金增加注册资本20.00万元，其中徐地华出资9.00万元、梁志立出资7.00万元、徐国凤出资4.00万元，此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30万元变更为50.00万元。

2004年7月，公司股东会决议以货币资金增加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徐地华出资22.50万元、梁志立出资17.50万元、徐国凤出资10.00万元，此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变更为100.00万元。

2004年8月，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徐地华将持有本公司45.00%的股权中的10.00%股权转让于徐地明。

2006年8月，公司股东会决议以货币资金增加注册资本200.00万元，其中徐地华出资70.00万元、梁志立出资70.00万元、徐国凤出资40.00万元、徐地明出资20.00万元，此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变更为300.00万元。

2007年8月，公司股东会决议以货币资金增加注册资本500.00万元，其中徐地华出资175.00万元、梁志立出资175.00万元、徐国凤出资100.00万元、徐地明出资50.00万元，此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变更为800.00万元。

2008年5月，公司股东会决议以货币资金增加注册资本200.00万元，其中：徐地华出资70.00万元、梁志立出资70.00万元、徐国凤出资40.00万元、徐地明出资20.00万元，此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800.00万元变更为1,000.00万元。

2008年7月，公司股东会决议以货币资金增加注册资本380.00万元，其中：徐地华出资133.00万元、梁志立出资133.00万元、徐国凤出资76.00万元、徐地明出资38.00万元，此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变更为1,380.00万元。同时公司名称由东莞市正业电子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正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9年7月，徐地华、梁志立、徐国凤与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业实业”）签订股权协议，徐地华将持有公司33.25%股权、梁志立将持有公司33.25%股权、徐国凤将持有公司19.00%股权转让给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9年7月，徐地明与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铭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铭众实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徐地明将持有公司4.50%股权转让给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5.00%股权转让给东莞市铭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9年10月，公司股东会决议以截止2009年9月30日的账面净资产39,879,676.71元按1:0.752263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其中3,000.00万元计入股本，其余9,879,676.71元计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公司组织形式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380.00万元变更为3,000.00万元。

2010年12月，公司股东会决议东莞市铭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167.00万元，此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00万元变更为3,167.00万元。

2010年12月，公司股东会决议以货币资金增加注册资本351.8889万元，其中：天津嘉和融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75.9445万元、天津达晨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59.9514万元、天津达晨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70.3778万元、肖冰出资45.6152万元，此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3,167.00万元变更为3,518.8889万元。

2011年4月，公司股东会决议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981.1111万元，此次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3,518.8889万元变更为4,500.00万元。

2011年4月，徐地华、梁志立、徐国凤及徐地明与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将持有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91.8219万股股份转让于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28号）核准，公司本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79元。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500.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6,000.00万元。

经历次增资和股权转让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股权结构为：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644.6167万股，占比60.74%；东莞市铭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405.3834万股，占比6.76%；天津嘉和融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25万股，占比3.75%；天津达晨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76.6666万股，占比1.28%；天津达晨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90万股，占比1.50%；肖冰持股58.3333万股，占比0.97%；

无限售条件股份1,500万股，占比25.00%。

2、公司行业性质、经营范围

公司属于PCB精密加工检测设备及辅助材料制造业，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加工、销售：电子仪器设备及其软件、电子及印制板辅料”。

3、公司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主要产品为PCB精密加工检测设备及辅助材料。

4、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下设材料事业部、仪器装备事业部、技术/企划中心、管理中心及财务中心，其中：材料事业部、仪器装备事业部分别下设质量中心、销售中心、产品中心及计划中心等职能部门；技术/企划中心下设基础技术中心、产品技术中心、技术管理部、企划部等职能部门；管理中心下设基建办、行政办、人事办、系统办等职能部门。公司设立一个分公司，名为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高埗分公司（以下简称“高埗分公司”）；一个子公司，名为昆山市正业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正业”）。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21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2014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变化。

合并报表范围包含全资子公司昆山市正业电子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未发生合并范围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PCB精密加工检测设备及辅助材料生产和销售业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1“收入”等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14年度的

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

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

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2（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

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历史损失率及实际情况判断其减值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四大类。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

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00%	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电子电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8“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

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的产品主要分为PCB精密加工检测设备和PCB精密加工辅助材料，其收入确认原则及具体方法如下：

PCB精密加工检测设备：①对于设备无需验收的情况，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客户签署服务确认报告后风险收益均已转移，公司根据合同、送货单和服务确认报告确认收入、结转成本；②对于设备需要验收的情况，在客户出具验收报告或验收期满后风险收益均已转移，公司根据合同、送货单、服务确认报告和验收报告确认收入、结转成本。

PCB精密加工辅助材料：核对客户订单、客户签收的送货单、客户确认的对账单无误后，确认收入、结转成本。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

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对2014年1月1日/2013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的影响金额	
		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增加+/减少-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	递延收益	13,249,648.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249,648.53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产品、加工服务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2、税收优惠

(1) 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联合核准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144000262。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于2011-2013年度享受15%的优惠税率。

2014年10月10日本公司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44000847，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于2014年度享受15%的优惠税率。

(2) 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联合核准，核准昆山市正业电子有限公司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232000798。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昆山正业于2012-2014年度享受15%的优惠税率。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7,165.53	64,658.74
银行存款	166,806,662.71	42,765,133.44
其他货币资金	4,521,923.24	4,591,200.49
合计	171,605,751.48	47,420,992.67

其他说明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2、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354,928.78	8,459,808.26
合计	3,354,928.78	8,459,808.26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330,356.90	
合计	40,330,356.90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301,759.97	100.00%	5,774,199.54	3.24%	172,527,560.43	135,998,612.38	100.00%	4,220,437.61	3.10%	131,778,174.77
合计	178,301,759.97	100.00%	5,774,199.54	3.24%	172,527,560.43	135,998,612.38	100.00%	4,220,437.61	3.10%	131,778,174.7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61,354,104.15	4,840,623.13	3.00%
1 至 2 年	15,752,046.56	787,602.33	5.00%
2 至 3 年	1,065,594.51	106,559.45	10.00%
3 至 4 年	127,963.75	38,389.13	30.00%
4 至 5 年	2,051.00	1,025.50	50.00%
合计	178,301,759.97	5,774,199.54	3.2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无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53,761.9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	非关联方	10,976,238.40	1年以内	6.16
2	非关联方	8,576,904.00	1年以内	4.81
3	非关联方	6,938,949.10	2年以内	3.89
4	非关联方	4,408,888.84	1年以内	2.47
5	非关联方	4,365,476.36	2年以内	2.45
合 计		35,266,456.70		19.78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50,758.57	99.62%	3,193,284.54	63.75%
1至2年	13,683.96	0.38%	900,237.72	17.97%
2至3年			915,658.79	18.28%
合计	3,564,442.53	--	5,009,181.05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2,554,102.02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71.66%。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269,549.	94.58%	14,337.1	5.32%	255,212.0	289,294	97.05%	20,077.63	6.94%	269,216.73

其他应收款	17		4		3	.3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446.19	5.42%	15,446.19	100.00%		8,787.40	2.95%	8,787.40	100.00%	0.00
合计	284,995.36	100.00%	29,783.33	10.45%	255,212.03	298,081.76	100.00%	28,865.03	9.68%	269,216.7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22,248.69	6,667.46	3.00%
1 至 2 年	26,081.86	1,304.09	5.00%
3 至 4 年	21,218.62	6,365.59	30.00%
合计	269,549.17	14,337.14	5.3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18.3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15,000.00	32,162.00
押金	192,000.00	186,000.00
代缴员工房租	12,600.00	12,600.00
投标保证金	5,000.00	5,000.00
其他	60,395.36	62,319.76
合计	284,995.36	298,081.7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房屋租赁押金	150,000.00	4 年以内	52.63%	10,229.03
2	粤通卡押金	42,000.00	2 年以内	14.74%	1,580.00
3	代扣住房公积金	34,187.00	1 年以内	12.00%	1,025.61
4	代缴员工房租	12,600.00	1 年以内	4.42%	378.00
5	投标保证金	5,000.00	1 年以内	1.75%	150.00
合计	--	243,787.00	--	85.54%	13,362.64

其他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预付货款	15,446.19	15,446.19	100.00	挂账时间较长
合计	15,446.19	15,446.19	--	--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10,099.75	509,360.64	12,400,739.11	9,469,888.79	400,322.20	9,069,566.59
在产品	17,938,691.00		17,938,691.00	20,057,235.12		20,057,235.12
库存商品	22,098,189.81	673,705.82	21,424,483.99	17,863,920.43	713,835.42	17,150,085.01
发出商品	13,880,829.01		13,880,829.01	13,386,649.21		13,386,649.21
合计	66,827,809.57	1,183,066.46	65,644,743.11	60,777,693.55	1,114,157.62	59,663,535.93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00,322.20	209,521.48		100,483.04		509,360.64
库存商品	713,835.42	181,083.78		221,213.38		673,705.82
合计	1,114,157.62	390,605.26		321,696.42		1,183,066.46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无

9、其他流动资产：无

10、长期应收款：无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0,832,038.71	7,480,709.97	7,540,236.98	5,268,608.84	1,924,539.40	83,046,133.90
2.本期增加金额	2,487,002.67	3,459,173.40	1,144,375.10	1,258,762.54	182,559.40	8,531,873.11
(1) 购置	2,003,042.00	3,459,173.40	1,144,375.10	1,258,762.54	182,559.40	8,047,912.44
(2) 在建工程转入	483,960.67					483,960.6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44,600.00		196,640.23		341,240.23
(1) 处置或报废		144,600.00		196,640.23		341,240.23
4.期末余额	63,319,041.38	10,795,283.37	8,684,612.08	6,330,731.15	2,107,098.80	91,236,766.7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657,398.29	3,766,585.15	3,917,064.69	2,146,702.54	1,115,920.72	20,603,671.39
2.本期增加金额	2,974,113.29	781,356.65	1,246,318.02	1,104,980.62	280,174.07	6,386,942.65
(1) 计提	2,974,113.29	781,356.65	1,246,318.02	1,104,980.62	280,174.07	6,386,942.65
3.本期减少金额		114,049.96		167,862.43		281,912.39
(1) 处置或报废		114,049.96		167,862.43		281,912.39
4.期末余额	12,631,511.58	4,433,891.84	5,163,382.71	3,083,820.73	1,396,094.79	26,708,701.6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687,529.80	6,361,391.53	3,521,229.37	3,246,910.42	711,004.01	64,528,065.13
2.期初账面价值	51,174,640.42	3,714,124.82	3,623,172.29	3,121,906.30	808,618.68	62,442,462.5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其他说明

2011年10月25日，本公司将房屋建筑物：宿舍楼（产权证号：粤房地产权证莞字第1700293273号）、办公楼（产权证号：粤房地产权证莞字第1700293274号）抵押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用于取得6,5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详见本附注六、12（2）短期借款说明。

截止2014年12月31日，用于抵押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44,550,496.06元。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加工车间安装工程	29,677.05		29,677.05			
合计	29,677.05		29,677.0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覆盖膜 生产车间安装 工程	483,960. 67		483,960. 67	483,960. 67			100.00%	100%				其他
合计	483,960. 67		483,960. 67	483,960. 67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13、固定资产清理：无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831,999.57	185,770.00	330,000.00	981,710.27	14,329,479.84
2.本期增加金额		23,700.00		129,914.52	153,614.52
(1) 购置				129,914.52	129,914.52
(2) 内部研发		23,700.00			23,70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831,999.57	209,470.00	330,000.00	1,111,624.79	14,483,094.3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93,488.42	73,182.77	151,250.00	244,119.01	1,862,040.20
2.本期增加金额	263,187.60	19,870.28		103,463.06	386,520.94
(1) 计提	263,187.60	19,870.28		103,463.06	386,520.9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56,676.02	93,053.05	151,250.00	347,582.07	2,248,561.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78,750.00		178,75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8,750.00		178,75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175,323.55	116,416.95		764,042.72	12,055,783.22
2. 期初账面价值	11,438,511.15	112,587.23		737,591.26	12,288,689.6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1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其他说明：

2011年10月25日，本公司将土地使用权（产权证号：东府国用（2008）第特375号）抵押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用于取得6,5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详见本附注六、12（2）短期借款说明。

截止2014年12月31日，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9,058,180.41元。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用	1,516,298.80	40,170.94	646,891.67		909,578.07
其他	234,976.61		86,256.71		148,719.90
合计	1,751,275.41	40,170.94	733,148.38		1,058,297.97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165,799.33	1,074,869.90	5,542,210.25	831,331.54
递延收益	4,505,479.29	675,821.89	13,249,648.53	1,987,447.28
合计	11,671,278.62	1,750,691.79	18,791,858.78	2,818,778.82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0,691.79		2,818,778.82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542,512.36	11,492,422.13
保证借款	18,229,963.38	
合计	22,772,475.74	11,492,422.1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2011年10月25日，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平银（东莞）授信字（2011）第A1009550061100033号综合授信额度合同（以下简称“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取得了6,5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为43个月。同时，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平银（东莞）抵字（2011）第A1009550061100033号抵押合同，将本公司房屋建筑物：宿舍楼（产权证号：粤房地产权证莞字第1700293273号）、办公楼（产权证号：粤房地产权证莞字第1700293274号）及土地使用权（产权证号：东府国用（2008）第特375号）抵押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用于取得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另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地华、徐地明、徐国凤和关联方梁志立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个人保证合同》，徐地华、徐地明、徐国凤、梁志立作为保证人愿为本公司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合同项下约定的授信额度内，在授信有效期内发生的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综合授信额度合同，2012年2月3日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平银（东莞）进押协字（2012）第(A1009550061100033)号进口/国内买方押汇总协议，本公司可从平安银行东莞分行取得进口押汇借款。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从平安银行东莞分行营业部取得4笔期限为6个月的进口押汇借款，其中美元借款156,840.00美元，按照期末美元对人民币汇率1:6.119折合人民币959,703.96元；人民币借款3,582,808.40元，共计4,542,512.36元。

② 2013年10月25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旗峰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编号：0013090588），取得了4,000.00万元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为12个月，自2013年10月25日至2014年10月24日。另外，该协议约定：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地华、徐地明、徐国凤和关联方梁志立为本公司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2014年4月，根据编号为0013090588的综合授信协议，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旗峰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1014040511），取得流动资金贷款500.00万元，贷款期限12个月，自2014年4月30日至2015年4月23日止。

③2014年10月，根据编号为0013090588的综合授信协议，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旗峰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1014101367），取得流动资金贷款130.00万元，贷款期限6个月，自2014年10月11日至2015年4月10日止。

④2014年11月13日,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旗峰支行签订综合授信协议(编号:0014110710),取得4,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间为12个月,自2014年11月13日至2015年11月12日止。同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地华、徐地明、徐国凤和关联方梁志立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旗峰支行分别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徐地华、徐地明、徐国凤和梁志立作为保证人愿为本公司授信期间内上述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约定的授信额度内发生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旗峰支行取得22笔期限为6个月的进口押汇借款,其中美元借款1,622,808.20美元,按照期末美元对人民币汇率1:6.119折合人民币9,929,963.38元。

⑤2014年11月,根据编号为0014110710的综合授信协议,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旗峰支行签订借款合同(编号:1014111579),取得流动资金贷款200.00万元,贷款期限6个月,自2014年11月18日至2015年5月17日止。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18、应付票据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124,319.08	18,371,859.09
合计	21,124,319.08	18,371,859.0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2,976,906.87	46,264,502.21
1 至 2 年	216,327.80	262,801.95
2 至 3 年	243,005.32	48,419.44
3 年以上	29,762.95	36,219.78
合计	53,466,002.94	46,611,943.3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651,946.60	939,760.15
合计	651,946.60	939,760.1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无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35,561.05	45,963,629.54	46,316,355.24	3,182,835.3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877.30	4,889,081.12	4,886,912.72	41,045.70
三、辞退福利		33,200.00	33,200.00	
合计	3,574,438.35	50,885,910.66	51,236,467.96	3,223,881.0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18,098.51	40,723,815.42	41,111,067.70	2,930,846.23
2、职工福利费	27,860.50	1,951,113.44	1,963,703.74	15,270.20
3、社会保险费	19,994.04	731,780.68	730,997.80	20,776.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810.40	472,244.44	471,736.24	15,318.60
工伤保险费	3,332.34	238,018.14	237,841.56	3,508.92
生育保险费	1,851.30	21,518.10	21,420.00	1,949.40
4、住房公积金	169,608.00	2,556,920.00	2,510,586.00	215,942.00
合计	3,535,561.05	45,963,629.54	46,316,355.24	3,182,835.3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026.00	4,726,092.10	4,724,006.50	39,111.60
2、失业保险费	1,851.30	162,989.02	162,906.22	1,934.10
合计	38,877.30	4,889,081.12	4,886,912.72	41,045.70

2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13,817.99	2,008,578.89
企业所得税	-461,075.02	713,788.38
个人所得税	257,564.28	118,756.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93,269.36	139,749.33
教育费附加	73,152.32	112,632.61
堤围费	18,562.52	27,524.04
房产税	16,750.97	551,774.05
土地使用税	15,562.90	71,290.00
人防建设基金		26,184.58
其他	16,474.30	21,943.74
合计	1,444,079.62	3,792,222.14

2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市发行费用	3,287,396.25	
运费、快递费	171,757.40	110,134.10
其他	81,767.59	135,029.78
押金	24,000.00	29,000.00
车辆理赔保险费	4,070.00	7,361.00
租金		131,061.00
维修费		31,379.00
审计费		23,000.00
电话费		6,016.00
机票费		28,775.00
展会费		19,000.00
合计	3,568,991.24	520,755.8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20,000.00	
合计	3,120,000.00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120,000.00	12,36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20,000.00	
合计		12,36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10年4月15日，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平银（东莞）贷字（2010）第（C1009550061000020）号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3,700.00万元，年利率为6.336%，借款期限：2010年4月26日至2015年4月22日，借款用途：895.00万元用于置换工商银行项目贷款；2,805.00万元用于支付东莞松山湖正业科技园一期工程建设项目工程款。2010年4月15日，本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平银（东莞）抵字（2010）第（C10099550061000020）号抵押合同，将本公司土地使用权（产权证号：东府国用（2008）第特375号）抵押给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为上述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地华、徐国凤、徐地明和关联方梁志立与平安银行东莞分行签订《个人保证合同》，徐地华、徐国凤、徐地明、梁志立作为保证人为上述3,700.00万元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截止2014年12月31日该项长期借款账面余额为312.00万元。

26、长期应付款：无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249,648.53		8,744,169.24	4,505,479.29	
合计	13,249,648.53		8,744,169.24	4,505,479.2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印制板制造用孔径孔数检测设备技术改造项目—省财政挖潜改造资金	54,000.00		27,000.00		27,000.00	与资产相关
印制板制造用孔径孔数检测设备技术改造项目—东莞市	54,000.00		27,000.00		27,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配套资金						
电子电路用半固化片自动激光裁切设备研发及产业化—省补助资金	348,860.17		114,429.92		234,430.25	与资产相关
电子电路用半固化片自动激光裁切设备研发及产业化—东莞市配套资金	348,860.16		114,429.92		234,430.24	与资产相关
2009 年省财政挖潜改造资金	1,2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子电路用光机电一体化系列检测仪器及设备技术创新及产业化	960,000.00		480,000.00		480,000.00	与资产相关
09 年粤港招标(外观检查机)	336,360.00		112,120.00		224,24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印制线路板(PCB)制造专用精密仪器及设备研究技术开发平台建设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电子发展基金项目-全印刷电子	2,750,000.00		2,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动导航定位 X 光精密多层线路板检测设备研发项目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经费	450,000.00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昆山市外向配套工程	180,000.00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昆山市高新技术产品经费	170,000.00				1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创新基金(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拨付自动导航定位 X 光精密多层线路板检测设备经费	490,000.00				4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根据地方创新基金管理的规定向公司拨付地方立项(自动导航定位 X 光精密多层线路板检测设备)资助资金	350,000.00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碳化智能定位高精度 UV 激光分切成套设备的研发及产业化	500,000.00		3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引导专项(特性阻抗)	357,568.20		119,189.40		238,378.80	与资产相关
全自动电池检测专用 X 光检测设备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面向数控一代的印制电路板（PCB）成品板复合检测自动化装备的研发与产业化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面向数控一代的印刷电路板及其精密联装关键设备研发与产业化	450,000.00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种 PCB 成品外观检查设备的研发	25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	250,000.00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昆山市专利技术成果产业化项目	150,000.0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249,648.53		8,744,169.24		4,505,479.29	--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60,000,000.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1328号）核准，公司本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79元。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5,000,000.00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60,000,0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已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出具瑞华验字【2014】48110016号验资报告。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221,295.31	117,700,000.00		142,921,295.31
合计	25,221,295.31	117,700,000.00		142,921,295.3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本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79元，发行溢价收入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后，剩余117,700,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法定盈余公积	12,142,538.95	2,736,764.79		14,879,303.74
合计	12,142,538.95	2,736,764.79		14,879,303.7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8,625,231.88	108,774,960.4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8,625,231.88	108,774,960.4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308,911.82	32,765,173.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36,764.79	2,914,902.24
应付普通股股利	4,5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64,697,378.91	138,625,231.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1,049,956.75	204,841,316.84	264,002,944.51	166,763,963.12
其他业务	24,704.10	2,064.95	54,748.14	
合计	311,074,660.85	204,843,381.79	264,057,692.65	166,763,963.12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0,146.16	995,544.89
教育费附加	774,556.21	762,893.19

堤围费	143,720.80	162,077.87
合计	2,238,423.17	1,920,515.95

其他说明:

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11,337,522.98	9,857,740.44
运输费	3,721,666.68	3,343,712.41
差旅费	2,009,022.10	988,198.33
办公费	728,321.46	616,556.04
广告费	1,348,539.41	1,176,531.04
业务招待费	2,367,807.53	1,307,503.33
维修费	1,150,307.39	688,969.28
折旧费	526,300.99	470,300.55
其他费用	635,841.19	307,110.96
合计	23,825,329.73	18,756,622.38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17,049,808.03	14,917,562.09
工资及福利费	17,931,612.71	16,466,527.56
折旧及摊销	4,581,237.30	4,289,188.05
办公费	1,525,903.65	1,463,745.81
咨询费	1,173,382.84	210,318.89
厂区维护费	300.00	2,828.00
其他税金	925,581.84	1,054,637.11
差旅费	718,711.38	674,068.50
运输费	1,304,195.94	1,224,753.26
业务招待费	446,595.60	406,974.00
修理费	244,994.35	129,903.54
水电费	309,078.63	196,149.37

检测/校准费	177,420.72	70,135.03
其他费用	335,240.07	590,643.78
合计	46,724,063.06	41,697,434.99

3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50,914.90	1,951,275.46
减：利息收入	145,327.72	355,535.53
汇兑损益	569,513.19	-888,241.12
其他	238,181.59	123,147.13
合计	2,213,281.96	830,645.94

3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554,680.23	1,087,135.40
二、存货跌价损失	390,605.26	192,707.32
合计	1,945,285.49	1,279,842.72

3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1,882.83	60,338.18	31,882.8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1,882.83	60,338.18	31,882.83
政府补助	9,102,775.24	5,275,669.24	9,102,775.24
其他	380.00	5,300.00	380.00
合计	9,135,038.07	5,341,307.42	9,135,038.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市后备企业奖励金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印制板制造用孔径孔数检测设备技术改	54,000.00	54,000.00	与资产相关

造项目			
电子电路用半固化片自动激光裁切设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28,859.84	228,859.84	与资产相关
电子电路用光机电一体化系统检测仪器及设备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电子电路用光机电一体化系列检测仪器及设备技术创新及产业化项目	480,000.00	48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09 年粤港招标（外观检查机）项目	112,120.00	112,120.00	与资产相关
高新区引导专项（特性阻抗）项目	119,189.40	119,189.40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民营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苏州市科学技术奖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国家有关科技项目奖励经费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国家有关科技项目奖励经费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昆山市（第四批）专利申请和授权专项资金		8,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资金		11,000.00	与收益相关
松山湖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2012 年第一批项目资金		222,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昆山市产学研联合项目（联合体）、国际科技合作项目经费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度昆山市科学技术奖励经费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印制线路板（PCB）制造专用精密仪器及设备研究技术开发平台建设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动导航定位 X 光精密多层线路板检测设备研发项目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项目经费	4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无碳化智能定位高精度 UV 激光分切成套设备的研发及产业化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全自动电池检测专用 X 光检测设备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面向数控一代的印制电路板（PCB）成品板复合检测自动化装备的研发与产业化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电子发展基金项目-全印刷电子	2,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东莞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资金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东莞市专利奖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第一批东莞市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奖励资金	3,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度广东省开拓市场专项资金	8,500.00		与收益相关
2012 年中小企业国际市款	24,606.00		与收益相关
CZ100100012013 第二批款项	10,500.00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工作站补助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102,775.24	5,275,669.24	--

3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777.80	11,744.60	11,777.8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777.80	11,744.60	11,777.80
对外捐赠	14,284.00	144,730.00	14,284.00
其他		11,551.00	
合计	26,061.80	168,025.60	26,061.80

4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16,873.07	5,132,061.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68,087.03	84,714.58
合计	5,084,960.10	5,216,775.7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8,393,871.9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759,080.7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83,005.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57,125.86
所得税费用	5,084,960.10

4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45,327.72	355,535.53
收到政府补助款	358,986.00	4,231,500.00
往来款及其他	591,981.99	693,867.60
合计	1,096,295.71	5,280,903.1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费用、管理费用	19,451,978.36	14,360,108.23
往来款及其他	1,054,241.68	1,314,196.71
财务费用	120,130.74	119,424.87
合计	20,626,350.78	15,793,729.81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4,591,200.49	2,938,079.01
合计	4,591,200.49	2,938,079.01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市发行费用	779,792.49	830,188.67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4,521,923.24	4,591,200.49
合计	5,301,715.73	5,421,389.16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3,308,911.82	32,765,173.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45,285.49	1,279,842.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86,942.65	5,864,912.79
无形资产摊销	386,520.94	368,389.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3,148.38	752,099.2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105.03	-48,593.5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20,301.02	1,689,337.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8,087.03	84,714.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71,812.44	-24,776,929.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380,976.95	-33,367,553.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07,380.46	25,079,22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1,077.55	9,690,622.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7,083,828.24	42,829,792.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829,792.18	52,889,902.2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254,036.06	-10,060,110.0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7,083,828.24	42,829,792.18
其中：库存现金	277,165.53	64,658.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6,806,662.71	42,765,133.4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083,828.24	42,829,792.18
----------------	----------------	---------------

4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521,923.24	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保证金
固定资产	44,550,496.06	贷款抵押，参见附注六、12（2）短期借款说明
无形资产	9,058,180.41	贷款抵押，参见附注六、12（2）短期借款说明
合计	58,130,599.71	--

44、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5,737.92	6.1190	35,110.33
其中：美元	23,398.54	6.1190	143,175.67
预付款项		--	
其中：美元	101,319.49	6.119	619,973.96
应付账款		--	
其中：美元	402,942.64	6.119	2,465,606.01
短期借款		--	
其中：美元	1,779,648.20	6.119	10,889,667.34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直接	间接	
昆山市正业电子有限公司	昆山市	昆山市	制造业	100.00%		投资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可转换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存在以美元进行采购，以押汇借款进行款项支付，下属子公司昆山正业公司存在以美元进行销售的情况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4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737.92	4,610.61
应收账款	23,398.54	7,618.64
预付款项	101,319.49	
应付账款	402,942.64	474,485.43
短期借款	1,779,648.20	1,819,449.65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对人民币升值10%	3,511.03	3,511.03	2,811.04	2,811.04
	对人民币贬值10%	-3,511.03	-3,511.03	-2,811.04	-2,811.04
应收账款	对人民币升值10%	14,317.57	14,317.57	4,645.01	4,645.01
	对人民币贬值10%	-14,317.57	-14,317.57	-4,645.01	-4,645.01
预付款项	对人民币升值10%	61,997.40	61,997.40		
	对人民币贬值10%	-61,997.40	-61,997.40		
应付账款	对人民币升值10%	-246,560.60	-246,560.60	-289,289.02	-289,289.02
	对人民币贬值10%	246,560.60	246,560.60	289,289.02	289,289.02
短期借款	对人民币升值10%	-1,088,966.73	-1,088,966.73	-1,109,300.26	-1,109,300.26
	对人民币贬值10%	1,088,966.73	1,088,966.73	1,109,300.26	1,109,300.26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目前的政策是短期借款为固定利率，管理层认为该政策下具有较低的利率风险。公司带息债务情况

参见附注六、12及六、20。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东莞市正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	实业投资	1,450.00 万元	60.74%	60.7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徐地华、徐国风、徐地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梁志立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东莞市铭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陈伯平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国之夫
南昌新港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地华持股 90.91%，实际控制人徐国之夫陈伯平持股 9.09%
梅领亮	本公司董事
罗罡	本公司董事
陈世荣	本公司董事
苏洋	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恒义	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龙基	本公司独立董事
范斌	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范秀国	本公司监事
林克	本公司监事
秦艳平	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段祖芬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地华之妻
吴国芳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地明之妻
徐地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地华之胞弟

徐国梅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地华之胞妹
吴艳芳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地明之妻妹
徐志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地华之堂弟
徐田华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徐地华之堂弟
Canada C.L.J Consulting Ltd	由间接持股 5%以上股东梁志立的子女于加拿大设立的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实际开展业务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徐地华、徐国凤、徐地明、梁志立	65,000,000.00	2011年10月25日	2015年05月25日	否
徐地华、徐国凤、徐地明、梁志立	40,000,000.00	2013年10月25日	2014年10月24日	是
徐地华、徐国凤、徐地明、梁志立	40,000,000.00	2014年11月13日	2015年11月12日	否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54,000.00	3,235,100.0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6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600,000.00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2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2个报告分部，分别为东莞分部和昆山分部。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为PCB精密加工检测设备及辅助材料。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 目	东莞分部	昆山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264,941,653.33	69,901,512.94	-23,768,505.42	311,074,660.85
主营业务成本	178,274,310.42	50,362,439.10	-23,793,367.73	204,843,381.79
净利润	27,367,647.91	5,916,401.60	24,862.31	33,308,911.82
资产总额	449,404,187.99	66,741,333.11	-19,770,367.58	496,375,153.52
负债总额	102,189,855.36	19,848,423.22	-8,161,103.02	113,877,175.56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2,501,958.32	100.00%	4,300,876.56	3.02%	138,201,081.76	109,566,183.50	100.00%	3,190,855.38	2.91%	106,375,328.12
合计	142,501,958.32	100.00%	4,300,876.56	3.02%	138,201,081.76	109,566,183.50	100.00%	3,190,855.38	2.91%	106,375,328.1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1,613,558.61	3,648,406.76	3.00%
1 至 2 年	12,067,962.13	603,398.11	5.00%
2 至 3 年	226,354.49	22,635.45	10.00%
3 至 4 年	88,120.80	26,436.24	30.00%
合计	133,995,996.03	4,300,876.56	3.21%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8,505,962.29	-	-
合计	8,505,962.29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10,021.18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1	非关联方	10,976,238.40	1 年以内	7.70
2	关联方	8,505,962.29	1 年以内	5.97
3	非关联方	4,365,476.36	2 年以内	3.06

4	非关联方	3,845,035.24	1年以内	2.70
5	非关联方	2,970,952.50	2年以内	2.08
合计		30,663,664.79		21.51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4,600.00	100.00%	12,787.03	5.69%	211,812.97	203,600.00	100.00%	16,608.00	8.16%	186,992.00
合计	224,600.00	100.00%	12,787.03	5.69%	211,812.97	203,600.00	100.00%	16,608.00	8.16%	186,992.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87,381.38	5,621.44	3.00%
1至2年	16,000.00	800.00	5.00%
3至4年	21,218.62	6,365.59	30.00%
合计	224,600.00	12,787.03	5.6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820.97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15,000.00	
押金	192,000.00	186,000.00
代缴员工房租	12,600.00	12,600.00
投标保证金	5,000.00	5,000.00
合计	224,600.00	203,600.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	房屋租赁押金	150,000.00	1年以内, 3-4年	66.78%	10,229.03
2	粤通卡押金	42,000.00	1年以内, 1-2年	18.70%	1,580.00
3	员工备用金	15,000.00	1年以内	6.68%	450.00
4	代缴员工房租	12,600.00	1年以内	5.61%	378.00
5	投标保证金	5,000.00	1年以内	2.23%	150.00
合计	--	224,600.00	--	100.00%	12,787.03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000,000.00		11,000,000.00	11,000,000.00		11,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		11,000,000.00	11,000,000.00		11,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昆山市正业电子有限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			11,0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4,931,920.85	178,274,310.42	220,583,176.88	139,512,815.66
其他业务	9,732.48		20,270.61	
合计	264,941,653.33	178,274,310.42	220,603,447.49	139,512,815.66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105.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102,775.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04.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66,346.44	
合计	7,742,629.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7%	0.74	0.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8%	0.57	0.5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827,981.27	47,420,992.67	171,605,751.48
应收票据	8,564,428.94	8,459,808.26	3,354,928.78
应收账款	100,371,165.98	131,778,174.77	172,527,560.43
预付款项	3,257,539.98	5,009,181.05	3,564,442.53
其他应收款	204,994.61	269,216.73	255,212.03
存货	35,079,313.74	59,663,535.93	65,644,743.11
流动资产合计	203,305,424.52	252,600,909.41	416,952,638.36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66,044,493.96	62,442,462.51	64,528,065.13
在建工程			29,677.05
无形资产	12,479,821.37	12,288,689.64	12,055,783.22
长期待摊费用	2,414,591.64	1,751,275.41	1,058,297.9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03,493.40	2,818,778.82	1,750,691.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842,400.37	79,301,206.38	79,422,515.16
资产总计	287,147,824.89	331,902,115.79	496,375,153.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737,287.07	11,492,422.13	22,772,475.74

应付票据	5,802,271.08	18,371,859.09	21,124,319.08
应付账款	31,009,359.28	46,611,943.38	53,466,002.94
预收款项	878,609.94	939,760.15	651,946.60
应付职工薪酬	4,627,606.68	3,574,438.35	3,223,881.05
应交税费	5,949,886.46	3,792,222.14	1,444,079.62
其他应付款	625,094.14	520,755.88	3,568,991.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3,1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2,630,114.65	85,303,401.12	109,371,696.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600,000.00	12,360,000.00	
递延收益	14,693,817.77	13,249,648.53	4,505,479.2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293,817.77	25,609,648.53	4,505,479.29
负债合计	98,923,932.42	110,913,049.65	113,877,175.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5,000,000.00	45,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25,221,295.31	25,221,295.31	142,921,295.31
盈余公积	9,227,636.71	12,142,538.95	14,879,303.74
未分配利润	108,774,960.45	138,625,231.88	164,697,378.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188,223,892.47	220,989,066.14	382,497,977.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223,892.47	220,989,066.14	382,497,977.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7,147,824.89	331,902,115.79	496,375,153.52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财务报表编制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